

七
月

魂之视

賦名師

九州幻想书系
Jiuzhou Fantasy Series

看古
魂之视

賦名師

以汉字之魂为名的新人类青春奇幻！
不著名科幻奇幻作家七月新作，带来初夏奇幻冒险旅程！



NLIC2970514392

起点中文网

大话堂

第十章 魂之视的魔力

第十一章 惊奇魔法

第一章 七夕节的神秘

第二章 神秘之眼

第三章 大眼睛

第四章 魂之视

起点中文网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赋名师 / 七月著. — 北京 : 新世界出版社, 2010.3
ISBN 978-7-5104-0858-8

I. ①赋… II. ①七…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39088号

赋名师

作 者: 七 月

责任编辑: 熊 嵩

封面设计: 陈微微

责任印制: 李一鸣 黄厚清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 (100037)

发 行 部: (010) 6899 5968 (010) 6899 8733 (传真)

总 编 室: (010) 6899 5424 (010) 6832 6679 (传真)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 权 部: +8610 6899 6306

版 权 部电子信箱: frank@nwp.com.cn

印 刷: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10×1000 1/16

字 数: 200千字 印张: 14

版 次: 2010年4月第1版 2010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4-0858-8

定 价: 25.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 (010) 6899 8638

目
录

contents

102	092	083	076	064	055	045	032	026	017	006	001
第一章 卧虎藏龙	第十一章 像少年啦飞驰	第九章 人人都爱阴谋论	第八章 有礼如枷	第七章 家长总比你知道更多	第六章 可怕的大姐姐	第五章 赋名师可不是好当的	第四章 何谓字之魂	第三章 鹰击	第二章 好一个透心凉	第一章 有字初现	序

第十二章 冰火两重天

第十三章 都是幻觉！吓不倒我的！

第十四章 你还嫩呢

第十五章 不要迷恋爸，爸是个神话

第十六章 大家族

第十七章 最恨说话夹带英文的了！

第十八章 打就打

第十九章 不疯魔，不成活

第二十章 顶叶纸虎啸山林

第二十一章 山水有相逢

第二十二章 以吾之名

第二十三章 I see U

209 200 191 184 176 168 161 153 146 139 133 122 110

第二十四章 无常便是道

序

上古，中原，颛顼部。

已是深秋，北风肃杀。野外虎啸狼嚎交相呼应，天际尽头红日将隐。

虽天气早冷，但是举目望去，部落大多数人依然袒胸露乳，衣不蔽体。

三个秋天之前，东夷蚩尤部联合刑天部大战颛顼一族于涿鹿，轩辕氏举全族之力强行以一敌二，混战两年，之间互有胜负。

上个秋天结束前，两军倾国之力决胜一战。战前三天，西面炎帝率军轻袭颛顼部腹地，烧杀俘虏无算。颛顼部崩，一路溃逃，东夷蚩尤刑天两部沿途追击，几近灭族。

对于残存的颛顼族人来说，荒年至，妖孽醒。

藏匿之处已是深山，猛兽毒虫出没不断，食几不能果腹，衣尚不能蔽体。壮年男子尚难自保，女人已不足一年前三分之一，儿童几乎绝少存活，新生婴儿一年未见，而老人，只剩一个。

虎啸狼嚎，不知这一个晚上，又有几人会成为野兽腹中餐。

但对颛顼部族人来说，最让他们担心恐惧的，并不是野兽，不是寒冷和饥饿，甚至也不是那些可能循迹杀来的外族人。他们真正害怕的，是和夜晚一起降临的无边黑暗。在这黑暗中，潜伏着他们无法理解的，比野兽，比寒冷饥饿，比外族更可怕的存在。

无声无影无形。

所以在黑暗中，颛顼族人升起篝火，聚拢在一起。只有篝火才能短暂地驱逐黑暗，也让衣不蔽体的族人们能安眠，守在一起，才能驱逐这恐惧。能引火的木材和苔藓不多，所以整个颛顼残部不过九堆篝火，每堆篝火前都密密麻麻地围满了人。

只有一堆除外。

这堆篝火很旺，点篝火的材料也和别的有些不同，更明亮。和其他篝火处于部落聚居地中心不同，它似乎是刻意地和部落中央保持距离，架在聚居地边



缘，已经几乎是在密林里了。

在篝火旁边，只有一个人。

在资源极度匮乏的时期，就连部落首领轩辕氏也只能和其他人一起共享篝火，又有哪个人有这样的资格，独自占整整一堆篝火？

此人两鬓苍苍，形容已近枯槁，手如鸡爪，似是已不处于人世。这是全族唯一的活着的老人。

但他独享一堆篝火的原因，并不是因为他老。举族尽灭，连儿童女子尚不能养，何况老人。

这老人活着，被优待，只有一个原因，他有用。

林间呼号之声延绵不绝。不是猛兽的声音，这声音更低，更复杂，也更危险。何况野兽怕火，绝不敢冒险随意靠近。

这些无相无形之物有的如风般飘逸，有的像巨石般厚重，有的似火般狂野。这些东西早在人类、甚至早在活物诞生前就已经在大地上飘荡，以万物为食，以万物为戏，无思无相，无所谓残忍，更不懂良善。

人类是它们的食物和玩物中，最新也最有趣的一种。

一个男子被怪风缠上，来不及惊叫，脖子便被拧断，身体如牵线木偶般被任意拉动玩耍，拉入林中黑暗，不过一小会儿，就又被抛弃，风灌入体内，膨胀，爆成一片血肉之雨。

一对夫妻相拥而睡，被惊醒，瑟瑟发抖，不敢动作，紧紧搂抱在一起。似笑非笑的声音从耳旁传来，丈夫只觉浑身一凉，万根尖刺从体内刺出，尚不觉疼痛，火焰就从体内喷射而出。妻子只觉酥麻，只看到尖刺穿入自己体内，丈夫就在红光中瞬间扭曲焚化，却没有想到为何尖刺刺入而不觉痛楚。她要大声呼喊，却发不出声音来，这才发现整个人都动弹不得。用尽全力，试图挣扎，蒙眬间看见自己身体碎成粉末，在篝火旁融成血水。

醒来的不敢动弹，不敢呼喊，生怕下一个被选中的就是自己，甚至连发抖都不敢。

这些东西玩弄着颛顼部落的遗民，每一堆篝火都像是它们的游乐场。

只有一堆篝火例外。

老人坐着篝火边，没有睡着，但似乎对周围发生的一切毫无知觉，听不见，看不见。他鸡爪一样干枯的手握着一根树枝，探进篝火里。但他并不是在拨火，树枝在火堆里点燃一会，拿出来挥动几下，熄灭了。然后老人握着树枝，在一边的空地上就着火光划拉着什么。空地上放着一些光滑平整的石块。在这个年代，这些磨光的石块几乎已经代表人类最高加工水准了。打磨锋利的石块可以当作兵器，比起罕有的、加工困难的铜器并不差太多。

在这个艰难的时刻，这样的石器不当做武器，而被老人拿来当玩具一样摆弄，是什么原因？

老人用烧焦的树枝划拉了很久，写上复杂的黑色条纹，然后抹掉，再写上，再抹掉，每一次都和上一次有一些相似，又有些区别，好像在斟酌、修改。

一些东西聚集在他附近，想靠近，但又有些害怕。在千亿年中，它们从来没有感觉到什么叫恐惧，但在老人身上，他们却第一次有了这样异样的感觉。这个老人手无缚鸡之力，甚至拿着树枝的手都不断颤抖，但他身上却有一种无形的力量，几乎正在喷涌而出。千亿年没有教给这些东西智慧，但是给了它们直觉。他们知道什么东西是危险的，只是从来没有遇见过。

在那只树枝画下的图像里，巨大的无法想象的力量正在慢慢聚集，成形，就要喷涌而出。

整个森林里的东西都感觉到这股力量的存在，惊慌不安开始蔓延起来。

其他篝火附近的东西也放下手中的玩物，向老人这里靠近。

它们互相低语，谁也不知道彼此在说什么，但是都传递着一个声音：恐惧。

这些声音渐渐汇成轰鸣，惊醒了所有颛顼部族的遗民。他们也惊恐地挤做一团，不知发生了什么，只有族长轩辕氏脸色凝重，心跳剧增。

但这一切与老人都无关。他全神贯注地修改着地上的草图，努力控制住自己颤抖的手腕。地面因为反复涂抹，已经变成了深灰色，炭痕只能勉强看清。树枝收起，老人端详了地上的图像，和自己心中的形貌已经别无二致，于是轻轻叹息一声，拿起身边最后一块打磨光滑的石头。在身后，已经放着一小堆薄



薄的光滑的石块，加上这最后一个，一共二十八枚。

围拢他身边的东西见他拿起石头，只觉通天之力已显。尖号狂叫之声四处响起，有的开始逃窜，有的不知所措，也有些胆大凶恶的，知道这是最后的机会，奋起一搏，朝老人扑了上去。

也不知道是丝毫没有察觉身边的异象，还是根本没有将这些东西放在眼里，老人兀自从篝火中取出另一根树枝来。

连枝头的火都没有熄灭，他就提起，在石块下画了下去。这个图像老人已经画了无数次，早已烂熟于心，甚至不需要眼睛来确认，就连手也不再颤抖，一路行云流水，只有片刻时间就画完，收笔。

老人长长地出了一口气。

那些东西中，胆大的一只刚冲上前来，流水为体，刀锋为形，凝神化体，朝老人的后心刺了下来。

老人头也没有回，只是轻轻地开了口。

“天地万生万物皆有其名。”

“你们的名……不妨就叫‘妖’吧。”

言毕。

地上二十七个石块，连同老人手上的一个，一共二十八块绘有图纹的石头瞬间亮了起来，二十八个图纹透出不同色彩的光芒，从石块上浮起，在空中悬聚成球。图纹生长，像蔓生植物一样纠缠盘旋，乍一收缩，然后突然光芒万丈，延伸盘展。

整个树林突然间亮如白昼，盘踞其中的妖物哭嚎遍天，惊慌而逃。那从背后扑上去的妖物顿觉不妙，转身就要逃跑，却只见图纹骤长，线条化为锁链，顿生尖牙利爪，顷刻追上，从四面八方咬住妖物，生生拉回来，缚于地上。图纹不断相互融会，二十八张图案顷刻间化身千万，万生万物、万形万象无不包含其间。

族长轩辕氏只觉眼前一片璀璨，在这片绚烂的光芒中，老人艰难地走到他面前。

“字已造。”老人三个字，再不多说什么。

轩辕氏神色恭敬：“不知如今，大师自己名为何？”老人微笑。

“字既已成，我的名字……”他想了想，微微一笑，“不若就叫‘仓颉’好了。”

翌年，轩辕氏率颛顼部，统御众妖太行灭炎帝，涿鹿擒蚩尤，常羊斩刑天，一统中原。

轩辕氏以土德，色从黄，史称黄帝。

第一章 有字初现

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

国事家事天下事事事关心

这副老土到家的对联这年头只会在一个地方出现，只要看到这副对联，你就可以确定你所在的地方——学校。

所以孙思语无论睡多久，也没有干过像有些人那样，在课堂中间惊醒，然后迷迷糊糊站起来一边拉拉链一边找厕所的糗事儿。

这里是是南京育才中学，高三（十六）班，班训是“今年天天吃苦，明年大学赋闲；今年日日偷懒，明年工地搬砖”，班主任的口头禅是：“我给你讲，你们不要不晓得唉，南京最低工资一个月七百块，吃馒头都不够啊晓得？”

虽然成天被这样训着，但是这并不妨碍孙思语这样天天在课堂上睡觉。这事儿让班主任非常恼火，如果不是教育法不允许，她一定会把他提起来痛打一顿。学校的老师公认，孙思语是一个极聪明的孩子，初中的时候成绩极好，以全年级第一进入高中，奥赛什么乱七八糟的奖拿得快没有地方放奖状。就在大家都希望他考个清华北大，香港大学，甚至直接申请麻省哈佛的时候，发生了一件改变他命运的事情。

家里中了大乐透，税后整整两个亿。

所以不管谁去工地搬砖，孙思语也不会去工地搬砖——只有他家开工地，他去盯着别人搬砖。只有他家开血汗工厂给别人开最低工资，他无论如何也不用去拿最低工资。

那时候他高二，从此以后，他的高中生活就是在打诨和上课睡觉中度过。

好在他还从不跳课，所以虽然这事儿让校长和老师都伤透了心，但时间一长，大家也就默默地认了。

但高三的教室有着那么一股肃杀之气，像是诺曼底登陆前驶向海岸的联合登陆舰，每个人看起来都是表情凝重，睡眠不足和营养过剩。在这样的教室里，孙思语的样子实在让任何人都不爽。

老师也乐得找他麻烦，平衡一下自己的心理，也帮其他同学平衡一下心理。

“孙思语，孙思语，孙思语！听见没有，起来回答问题！”

孙思语感觉到凳子被人踹了一脚，才惊醒过来，一时还有些迷糊。

“啊？”

“啊什么啊？又睡着了？问你问题呢？知道问什么么？”

他当然不知道。刚刚醒来，视野里还有些昏暗，晚自习教室的日光灯流明并不高，所以眼中的世界还有些怪模怪样。

准确地说，是有些色彩斑斓的光点与线条漂浮在他的视野里，好像保存不良或者曝光不当的底片一样。孙思语赶紧甩了甩脑袋，眨了眨眼睛，把这些幻觉消掉。从很小的时候，他的视野就会时不时变成这样，看过几次医生，眼科、神经科甚至精神科都看过，家里中了奖以后还专门请过专家会诊，但是最后的结论是：“睡觉姿势不良压迫了眼球。”

视野终于恢复了正常，孙思语看见班主任谢老师挑衅一样盯着自己。

自从自己从班级第一一跃成为倒数第一之后，教化学的班主任谢老师就很少折腾他。

“一点二，是一点二。”

孙思语听见身后有个声音偷偷说。

虽然每个人都恨他，但至少他还有一个朋友，徐蒙。

育才中学是省里响当当的名牌高中，生源来自全省各地，不光本市本区，还有很多花钱找关系从几百公里外的地方来这里上学的。

不过孙思语和徐蒙都不是。

两个小子都是本地人，都是纯正本地生源，从幼儿园就在附近一起上，小学初中高中一路同班，早在上高中之前，他们就已经是铁哥们儿了。

好在乐透大奖没有改变这种关系。

“答案是一点二。”孙思语朗声回答。

“回答正确。”谢老师点了点头，走到他身边继续问：“不过，到底是什么的答案是一点二呢？”



徐蒙坐在孙思语后面，再不敢帮忙。孙思语尴尬地支吾了很久。

“质量？”

“晚自习完了你单独留下来一下。”

“……下了晚自习都十点半啦。我不住校啊，老师……”

“哦……是啊，你要早点儿赶回去，早睡早起，免得上课打瞌睡是吧？”

这句话引得同学一片哄堂大笑。孙思语尴尬地坐下，听见身后徐蒙说：“笨死算了啦，问题黑板上写着呢。”

孙思语只能耸耸肩，叹了口气。

“倒霉嘛，有什么办法。”

一个半小时以后，孙思语像一只打蔫了的茄子一样跟着班主任谢老师进了办公室。这时候已经是晚上十点四十，外面同学作鸟兽散，几分钟不到，就消失得一干二净。办公室里也只剩下孙思语跟老师两个人。

谢老师拉开对面一把椅子，先让孙思语坐下。这一举动马上让孙思语觉得脑子嗡的一声响。

还座谈？还让不让人回家啦？

“老师我错了，我再也不上课睡觉了。”孙思语马上说，“不坐了，不坐了。”他抓住椅子，不肯坐下。

“坐吧。”谢老师说，“事关你的前途，我要好好给你讲讲。”

孙思语脸色惨白，只好坐下。谢老师端起水壶，泡上一杯浓茶。

“你有没有想过，你长大要干什么？”

孙思语一愣。他本以为谢老师先要劈头盖脸骂他一顿，没想到却一下子扯到“长大了要干什么”去了，写小学作文么？

孙思语摇了摇头，“这个……没。”

“其实这个问题，对于一般高三的学生来说，太遥远了。高三学生应该关注的是自己能考多少分，志愿该报哪个学校，哪个专业好，怎么样在几个月内能提高几分成绩。至于长大以后干什么，不仅对高三学生来说太虚了，就连无数马上毕业的大学生、硕士生博士生都没想过。”

“但是我跟你谈这个问题，是因为你是一个例外。很明显，你根本已经不

在乎高考成绩了，上哪个大学，甚至上不上大学你都觉得没有什么区别。你家里已经有足够的钱让你去做任何你想做的事情，不用像很多同学一样为了未来生活去拼搏。那现在你就应该考虑一下，你将来要去干什么。拿钱做生意？用家里钱去搞自己感兴趣的东西，音乐绘画考古文学？你有考虑过么？”

孙思语回答倒也干脆：“都没想过呢。我觉得家里既然有钱，不愁生活了，我大可以想干什么干什么，周游全国也好，全世界旅行玩儿也好，等高中毕业了先玩儿两年再说。”

谢老师一笑。

“对，你大可以想干什么就干什么。那这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到底是干什么呢？很多人没有选择，他们必须去干什么。现在你有无数的选择，那你就该好好考虑一下，选一个，而不是‘玩儿两年再说’。你是个聪明人，应该对自己负责任。你的人生要怎么样过，不需要规划，但是至少需要思考一下。当一个什么样的人，怎么当，你都可以去想想了。”

原本以为是教训好好学习的老生常谈一下变成了关于人生和未来的讨论，孙思语有点茫然，一时不知道该怎么接下去。

谢老师看了看表。

“都十一点了。那就赶紧回去吧。路上小心。记住我的话，好好想想你的未来，对自己的人生负责任。中国有句古话，叫祸福无常。你家中了彩票是福气，但是这对你未来是不是好事儿却不一定，就看你自己。如果因为这个，让你变成一个没有责任感的纨绔子弟，那这个彩票就不是什么好事儿。你是聪明孩子，记住祸福无常，无论什么情况，好还是不好都是自己走出来的。”

孙思语起身告辞，听了一堆话，他嘴上虽然是嗯嗯地答应，但毕竟是一个高中孩子。中国教育的一大特点，就是在中学时代用外力把弦绷得快断掉，然后大学突然放松。无数大学生一入校园就像脱缰的野马再也收不回来了。大学生尚且如此，你又怎么能责怪一个更小的孩子？

孙思语走出了办公室，立马把这事儿忘得一干二净，转身大声唱着歌下了楼去。

走出校门，已经是十一点二十多分。外面一片寂静，只有不知道多远马路

上的鸣笛声弯弯曲拐地传来，经久回荡不息。

育才中学是一所建校不过二十年的实验中学，但因为有政府的全力支持，所以和别的历史悠久的名牌中学相比，不管在设施、师资还是收费上都毫无差距，但是有一点却是无论如何也比不上的——地理位置。

说得好听，这地方是上等别墅住宅区；说得不好听，就是荒郊野岭。

就连路灯的密度都很低。

中学大门外不是宽敞的大马路，而是一条大约双车道的窄巷，围墙这么一靠，到深夜就显得格外阴森。下晚自习走读的学生一般都有父母接，或者结伴而行。孙思语的父母思想倒是够“西方”，深怕惯坏了他，从来不接他。

以前还好，今天已经是十一点多，更是自己一个人。虽然已经是个大男孩儿了，但天生对黑暗的恐惧却是无法克服的。

孙思语一路走，一路大声说：“操啊，徐蒙你这小子也不等等我，自己就一个人回去啦。看我明天不好好收拾你一顿。”

他一边靠自言自语给自己鼓起勇气，一边慢慢努力控制住脚步不让自己害怕得跑起来——一旦跑起来，就意味着恐惧控制了自己，就再也停不下来了。

转过路口，几个人影突然出现在孙思语的面前。

一共五个人，年纪不大，或蹲或站在路边，半隐在灯影下。

孙思语的心一下就提了起来。

不祥。

午夜，城郊，小巷，热裤。

晚上超过十一点，会在外面晃悠的姑娘，如果还穿着露出几乎整条大腿的热裤，那这个姑娘是什么模样，人家基本都能想象出来。

所以这姑娘从阴影下走出来，露出自己的脸的时候，会让人有错乱的感觉。

年龄应该不过十七上下，短发略掩过小小的耳朵，脸庞娟秀白皙，嘴角微挑，人很美，淡雅如菊。

但身上却是紧身短袖，露腰，热裤。一身火辣辣的装扮，就算这个季节，要在夜里见到穿得比这更少的，也难。



这身打扮却不是让人看的。

“哪儿去了？”这姑娘喃喃地说。

四野无人。

看不出她在找什么，只见她闭上眼睛，凝神而立。如果她在要找什么，那这东西是不需要用眼睛来搜索的。

然后她突然一动，整个人一跃而起。巷子两旁是居民小区，新修的那种，用的是铁栅栏，高有两米五左右，栅栏上还装了红外防盗监控装置，有什么东西试图翻越就会挡住红外线，触发警报。

也不见这姑娘有什么动作，只是轻点地面，就站在了栅栏的铁尖上，小区门卫的警报没有丝毫反应。

“追了这么久，要让你跑了，老头子还不骂死我啊？”她说，飞身而起，只见两三个点地，就跃出了百来米。

她看见了自己的目标。

半空中，一个微小如萤火虫的光点时不断地闪一下。光并不很亮，看起来就像真的萤火虫一样，唯一的区别是它悬在空中一动不动，没有昆虫上下翻飞舞蹈的踪迹。

丢人。

很丢人。

非常丢人。

从感觉到它的存在，到追踪到它已经有了十多个小时，已经观察、等待了十多个小时，可是它却从来没有展现它的形态。她对这个东西到底是什么一无所知，叫不出它的名来。

幸好姑娘自己有个好名，跑得够快，一路跟下来，十多小时都没有被甩掉。

但这全神贯注的跟踪已经用了十多个小时，就算铁人也还是要吃饭的。再这样拖下去，体力越来越下降，迟早会跟丢的。

必须逼它显形，露出它的能力来，判断出它到底叫什么名字。

想到这里，姑娘不禁有些自卑。观察，分析，判断，自己曾经一度引以为傲的东西，现在却发现，在实际使用上如此的欠缺。

事已至此，也想不了那么多了，先靠过去，强攻一次，逼它显形再说。

虽然是飞行，但这东西的速度却不是很快，姑娘定了定神，确认了距离，突然发力，冲了上去。

接近，结印，强封！

那东西倒也聪明，见势头不对，就要逃窜，可是怎奈姑娘身法敏捷，全力暴发之下速度惊人，就这样硬没有逃脱，被欺了上来。

一道光弧从姑娘的掌心浮现，迅速上下攒动，蚯蚓似的形成一圈复杂的纹路，照着那东西就套了上去。

正中。

封印紧锁，立刻就纠缠在那东西上。姑娘微微一笑，伸手抓住，心想：没想到这么容易居然强捕了，管它是什么，回去慢慢研究再说。

刚想到这里，她就觉得手心一热，瞬间滚烫起来。

那东西哪里还抓得住，姑娘反射性地朝地上丢下去。刚一脱手，小球光芒骤盛，封印吃力不住，轰然断裂。

这时候，出来的却不是刚才的东西了。

虽然也是小光点，但是却亮上不少，分明不是之前的级别了。也不像刚才那么安分，发出颤动的嗡响，在地面反折飞行两圈，它迅速升空，朝远处冲了过去。

姑娘一愣。像是被打开了封印，这东西完全变样了。开始那样并不是它的本体，而是套上厚厚衣服的囚徒一样。

事情不妙。

她追了上去，只见那光点轰鸣着，朝前面的城边一条小河掠去。

别出事儿，别出事儿！她拼命祈祷。

一般说来，混混有很多特征，但基本上来说这些特征对证明对方是混混既不充分，也非必要。比如烫奇奇怪怪的发型，比如刺青，比如深更半夜结群在偏僻小巷出没，比如穿乱七八糟满是链子的衣服。

但孙思语看着这五个人的时候，除了断定他们是混混、黑社会以及犯罪分